## 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 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 (第二場次)實施計畫

#### 壹、依據:

- 一、教育部 106 年 8 月 11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060091460B 號令修 正發布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」。
- 二、教育部 106 年 9 月 13 日臺教師(三)字第 1060118741F 號函核 定臺中市 106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。

## 貳、目的:

- 一、建立各校教師及同儕對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之認識。
- 二、培訓教師教學輔導知能,在校內透過公開授課、公開觀課、參與 專業學習社群與偕同教師專業成長,累積自身回饋與輔導知能, 持續專業成長能量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:

一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
二、主辦單位: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承辦學校:臺中市北屯區陳平國民小學

四、協辦單位:臺中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、

臺中市教師研習中心、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

## 肆、研習人員:

- 一、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教師(正式教師與代理教師均可)。
- 二、本研習採自由報名參加,若教師有意進行「教學輔導教師認證」, 則須依「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 認證手冊」中之「取證資格」及「專業實踐事項」進行認證申請。

## 伍、研習時間、地點與報名方式:

- 一、請各校教師即日起至「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」 http://atepd.moe.gov.tw/報名登錄,敬請貴校惠予參與教師公(差) 假登記。
- 二、研習人數上限為 40 人,承辦學校教師優先錄取,其餘名額開放

全市教師報名,額滿為止。

- 三、研習時間:107年8月17日(星期五)、8月22日(星期三) 至8月24日(星期五),每日上午9時開始上課
- 四、研習地點:臺中市教師研習中心 201 研習教室 (臺中市西區忠孝國民小學校內)

#### 陸、研習課程內容及注意事項:

- 一、參加研習者,須先於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註冊帳號,並編輯任職學校,始得報名。
- 二、研習重點與時數 (課程表如附件):
  - (一) 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(2):6小時。
  - (二) 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(含學習社群規劃與經營):3小時。
  - (三) 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:3小時。
  - (四) 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:3小時。
  - (五) 教學行動研究:3小時。
  - (六) 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(2):6小時。

#### 三、研習注意事項:

(一)課程請務必準時且全程參與。課程中凡有遲到、早退超過 15分鐘及請假,則該課程即視為缺課,需進行補課。由 承辦單位註記簽到時間,請教師於其他場次補足該課程之 時數。

例如:研習課程於 09:00 開始上課,教師遲到於 09:16 以後到場。簽到處人員需註記學員到場時間,並向學員說明遲到超過 15 分鐘需補完整課程之相關規定。該學員必須擇期到其他場次補足該課程之完整時數。

- (二)研習課程開始15分鐘後,簽到時註記到場時間,請教師切勿遲到。課程均需落實簽到及簽退,請研習教師務必配合。課程未簽退者,視同缺課,須完整補足課程。
- (三) 報名後若因不可抗力因素須請假者,請於課程開始三天前 致電教專中心,以安排其他人員遞補;若課程當日之不可

抗力因素,亦請於第一堂課程開始前致電研習承辦學校請假。

- (四) 各課程未能全程參與者,可於其他場次補齊該堂完整課程。 横跨上下午之6小時課程,須完整補課。請教師自行擇定 補課擇定場次後,致電教專中心確認,並確實於該場次完 成補課。補課完成後,研習時數仍登錄於原報名場次,補 課教師不佔補課場次之名額,亦請自備午餐。
- (五)補課以當學年度為限,不接受跨學年度補課。若當學年度 未完成補課,請重新報名全部研習。
- 四、本次研習提供餐點,報名時請選擇葷素。
- 五、為響應環保,會場不提供文具、免洗杯及餐具,所需用品敬請自 備。

#### 柒、預期效益:

一、教師專業發展概念之深耕

藉由「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課程」,以推廣教育之形式,強化教師認知,進而讓教師在教學現場發揮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之知能,發揮同儕協助之角色,進而達到精進教師教學品質之目的。

二、培養教學輔導教師基本知能

教學輔導教師儲訓課程透過教學觀察、教學輔導知能、行動研究 及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等課程,培育教師具備成為教學輔導教師 的基本知識;並透過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課程培育教學輔導教師 在與同儕教師互動時之相關技巧,增進教學輔導教師實質輔導成 效。

#### 捌、活動經費:

本計畫由臺中市「106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」經費項下支應。

#### 玖、其他:

- 一、辦理研習之工作人員(教專中心)、參與研習之講師及學員請所 屬學校惠予公假登記。
- 二、本研習核給 24 小時研習時數,完成全部研習者,則須依「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手冊」中之「取證資格」及「專業實踐事項」進行教學輔導教師認證申請。
- 三、研習結束後,本計畫承辦相關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敘獎。
- 四、本市教師研習中心設置於西區忠孝國小校內。研習當日車輛得停放於忠孝國小校內,受限校園停車空間有限,請盡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方式前往研習學校。若承辦學校停車空間已滿,請停放鄰近停車場或路邊停車格。
- 五、配合本市「107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」針對本項研習(教學輔導教師儲訓)進行深化成效評估,本計畫預計透過量化統計與質性分析來進行成效評估,採用 Guskey 的教師專業成長評估模式進行,依「教師的學習」、「教師對於教學輔導知能的理解與應用」來設計評估量表,並以Likert 五等量表為衡量工具,將參與教師的學習成效與回饋進行分析。評估之回饋問卷初稿如附件。評估階段將配合教學輔導教師認證流程,在本計畫課程結束進行第一階段評估,第二階段將於辦理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課程時進行。

**壹拾、**本計畫經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 臺中市 107 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教學輔導教師儲訓研習 課程表

107年8月17日(星期五)		
時間	課程	講師
08:40-09:00	報到	
09:00-12:00	教學行動研究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陳慧芬教授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6:00	人際關係與溝通實務	神岡國小 柯淑惠主任
107年7月10日(星期二)		
08:40-09:00	報到	
09:00-12:00	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(2)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張淑芳教授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6:00	有效教學與班級經營(2)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張淑芳教授
107年7月11日(星期三)		
08:40-09:00	報到	
09:00-12:00	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(2)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呂錘卿教授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6:00	教學觀察與會談技術(2)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呂錘卿教授
107年7月12日(星期四)		
08:40-09:00	報到	
09:00-12:00	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呂鍾卿教授
12:00-13:00	午餐	
13:00-16:00	教學輔導理論與實務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謝寶梅教授

註:「教師領導理論與實務」課程含學習社群規劃與經營